

承德市双滦区财政局文件

双滦财教[2023]4

双滦区财政局

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经费预算的通知

双滦区教育和体育局：

根据《承德市财政局 承德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承财教[2022]151 号）精神，现通知你单位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，合计 1048 万元，其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51 万元、公用经费 997 万元，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45，“小学教育”支出列 2050202，“初中教育”支出列 2050203，并按规定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

主题词： 下达

资金

通知

双滦区财政局

2023 年 1 月 20 日印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